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科員 黃一琦
電話：04-22289111-54627
電子信箱：ychuangid@gmail.com

受文者：臺中市大甲區文武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4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特字第10901136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案，請各校協助符合鑑定報名資格且有意願之學生於規定期限內進行校內初審及鑑定初複選報名等相關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09年12月14日召開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決議暨本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簡章辦理。
- 二、旨揭簡章業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組織職掌-各科業務-特殊教育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專區」，請各校逕自下載詳閱，並將是項簡章公告於學校網站暨務必轉知有關人員、學生及其家長，並惠予提供紙本簡章及協助報名相關事宜。
- 三、旨揭鑑定相關資訊如下，餘請詳閱簡章：
 - (一)承辦單位(均兼辦二升三年級組及四升五年級組)：臺中市東區臺中國民小學、臺中市北區太平國民小學、臺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臺中市豐原區瑞穗國民小學。

輔導室 收文:110/01/04



1100000013

無附件

(二)初選報名資訊如后：

- 1、報名時間：110年3月2日（星期二）至3月3日（星期三），每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至4時，逾時不受理。
- 2、報名地點：臺中市東區臺中國民小學。
- 3、請各就讀國小至東區臺中國民小學現場進行團體報名，恕不接受家長個人及通訊報名。原則上鑑定地點同鑑定安置報名表填列之地點，但若報名人數過多致鑑定地點有變更，以鑑定入場證載明之鑑定地點為準。

(三)複選報名資訊如后：

- 1、報名時間：110年4月12日（星期一）至4月13日（星期二），每日上午8時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4時，逾時不受理。
- 2、報名地點：臺中市東區臺中國民小學、臺中市北區太平國民小學、臺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臺中市豐原區瑞穗國民小學。
- 3、請學校或家長至初選鑑定地點現場報名，恕不接受通訊報名。原則上複選鑑定地點同初選鑑定地點，惟若報名人數過多致鑑定地點有變更，以鑑定入場證載明之鑑定地點為準。

(四)鑑定日期：

- 1、初選：110年3月20日（星期六）。
- 2、複選：110年4月24日（星期六）。

(五)鑑定地點：臺中市東區臺中國民小學(臺中市東區臺中路



153號)、臺中市北區太平國民小學(臺中市北區太平路74號)、臺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臺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171號)、臺中市豐原區瑞穗國民小學(臺中市豐原區西安街72號)。

四、請各校惠予實際至鑑定承辦學校報名人員公(差)假登記。

五、如因疫情影響致鑑定辦理時程或相關措施變更，本局將另行公告。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臺中市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臺中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本局特殊教育科



裝

訂

線